

# 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文件

闽工信行政服务〔2024〕32号

## 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福建六融工业 有限公司年产1500万件成衣项目 节能报告的审查意见

福建六融工业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《关于申请年产1500万件成衣项目节能审查的请示》（六融发〔2024〕2号）及有关材料收悉，项目代码2304-350426-07-01-716192。新增经编机、染色机、定型机、烘干机、洗水机、数码印花机、蒸化机等主要生产设备，以及配套的公用工程及辅助生产设施，建设1条织造生产线，1条染整生产线，1条印花生产线，30条成衣生产线。项目建成后将新增年产1500万件成衣的生产能力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》第十五条和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》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〔2023〕第2号）等法律法规，经审查，具体意见如下：

一、根据你公司提供的节能报告，该项目为扩建项目，内容符合《福建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实施办法》（闽节能办〔2018〕1号）等相关要求。项目以锦纶、氨纶等为原料，通过织造、染整、印花、成衣等工序生产运动休闲服饰成衣。项目根据工艺流程特点配备高效节能的生产设备，主要用能设备包括经编机、染色机、定型机、烘干机、洗水机、数码印花机、蒸化机等，未采用国家明令禁止使用和淘汰的用能设备。

项目拟于2026年12月建成投产。项目投产后，年综合能源消费量7535.68tce（当量值）、11274.89tce（等价值）；其中，年消耗电力2203.68万kWh、饱和蒸汽（158℃，0.6MPa）21028.61t、过热蒸汽（300℃，3.0MPa）27872.55t。项目针织印染面料单位产品综合能耗923.00kgce/t，优于《针织印染面料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》（FZ/T 07019-2021）单位产品能耗先进值、《工业重点领域能效标杆水平和基准水平（2023年版）》中针织物、纱线单位产品综合能耗标杆水平；织造工序单位产品综合能耗137.34kgce/t、成衣单位产品综合能耗0.50kgce/件，均优于所比较的国内相近规模生产企业同类产品能效水平。项目新增综合能源消费量将纳入三明市“十五五”期间能源消费统计范围，对三明市完成“十五五”能耗强度降低目标将产生影响。

综上，我厅原则同意所报项目节能报告通过审查。

二、你公司要严格按照《节能报告》的建设方案进行施工，将节能技术措施落实到项目建设和生产的各环节中。项目建设内

容、用能工艺、能效水平等发生重大变动的，或者年综合能源消费量超过本审查意见核定量 10%及以上的，应及时向我厅提出变更申请。项目建成投入生产、使用前，应依法自行对节能审查意见落实情况进行验收，并向我厅递交验收结果报告。递交验收报告前，项目不得投入生产、使用。项目投产后，企业应建立健全能源管理体系，建设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并有效运行。

三、请三明市、尤溪县工信局依据本审查意见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，对项目设计、施工、竣工验收以及运营管理实施有效监督检查。

本审查意见自印发之日起 2 年内有效。

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2024 年 2 月 23 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---

抄送：省节能办，省节能中心，三明市工信局，尤溪县工信局。

---

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政务服务中心

2024年2月23日印发

---